

專案質詢

8-1-12-0947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中央政府舉借債務餘額已高達 5 兆 7 仟 700 億元，各級政府潛藏負債計 14 兆 9,866 億元，深感國家財政惡化的嚴重。長久以來，政府總是告訴國人，政府債務不多，並以最狹義的債務定義來與國際比較，證明負債水準仍低。但據本席瞭解；未納入公債法監控的潛藏債務才是鯨吞蠶食國家資源的無盡深淵，假國債與真國債的債務差距高達四倍，鉅額潛藏債務雖非政府立即之支出負擔，但仍是遲早應付的債務。若以中央政府每年編列還本預算最高金額 650 億元推估，在不增加舉債、歲收不減少的前提下，約需 350 年才能還清。這是十數代子孫何其嚴重的負擔？國債問題嚴重，不僅反映國家競爭力評比不斷退步，也反映國際機構對台灣債信的質疑？不僅降低國際競爭力，更排擠各項民生建設，其所形成的代際負擔不公、惡化所得分配，更將成為經濟困頓、社會不安因子。本席鄭重且嚴肅的提醒政府；國債遽增與開源無道、節流無方有絕對密切關係，政府不要只會想如何去從人民身上挖錢補坑，真正要檢討的應是施政管理上的務實和不浪費。歐債危機給我們的教訓正是財政管控失能，寅吃卯糧、債留子孫。面對可能 350 年都還不了的債務，政府若再不剴切檢討進行財政重整，管控債務有效管理，國家勢將引爆財政危機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一、若沒有能力開源，就應該節流，只有缺乏責任感的政府才會債留子孫。中央政府舉借債務

立法院第 8 屆第 1 會期第 1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餘額高達五兆七七〇〇億元，各級政府潛藏負債十四兆九八六六億元，債務再創歷史新高。政府立下強化預算收支控管等財政健全發展目標，顯然經不起檢驗。因為，日益惡化的財政赤字與遽增的國債，財政控管失能問題已然暴露。國債遽增與政府開源無道、節流無方有絕對密切關係。儘管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租稅優惠已於 98 年底落日，但賦稅收入量能不僅未擴增甚至萎縮。凸顯政府在賦稅改革開源方面交了白卷，相同的在支出節流控管、政府組織精簡改造，似乎也看不到明顯的成效。

二、政府潛藏債務顯然失控且未受重視，粗估計不含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債務餘額，政府的總負債已高達二十二兆七五六六億元。若以當前中央政府每年編列還本預算最高金額六五〇億元推估，在不增加舉債、歲收不減少的前提下，約需三五〇年才能還清。這是相當驚人的潛在負債危機。請問政府，我們有什麼資格不負責任地揮霍十代子孫的資產？歐債危機給我們的教訓正是財政管控失能，寅吃卯糧、債留子孫。如今，面對超過二十二兆元可能三五〇年都還不了的債務，政府豈能再鴛鴦聲稱財政良好，債務僅四兆餘元？政府再不進行財政重整，管控債務，國家勢將引爆財政危機。

三、國債問題嚴重，不僅反映國家競爭力評比不斷退步，也反映國際機構對臺灣債信的質疑。龐大的債務不僅降低國際競爭力，更排擠各項民生建設，其所形成的代際負擔不公、惡化所得分配，更將成為經濟困頓、社會不安因子。但政府如若只將眼光侷限於公債法債限框架，自認為太平盛世，則當然無法監控潛藏債務無底深淵。這已凸顯公共債務法不切實際必須修法澈底解決，以全盤有效監督，並提高強制還本額度。國債問題已成當前重大財政危機，政府自應有效開源節流，貫徹財政改革才是正道。